

证券代码：002442

证券简称：龙星化工

公告编号：2022-020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发挥公司决策层的作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杨津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简历见附件），并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认为：提名杨津女士作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其具备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具备履行职务的条件和能力。同意董事会提名杨津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3日

附件：

杨津女士简历：

杨津，女，出生于1971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正高级会计师。1994年7月山东大学毕业。1994年7月-2021年2月历任邢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会计、资金科长、财务部副主任、财务部主任、副总会计师、副总经理。2021年2月入职本公司。曾获“全国五一巾帼标兵”、“河北省先进会计工作者”、“河北省女职工建功立业标兵”、“邢台市劳动模范”“邢台市五一奖章”等荣誉称号。

杨津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到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